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乐活天下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海证券作为深圳市乐活天下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处罚处理	受到全国股转公司公开谴责	否
2	信息披露	未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挂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受到全国股转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 2022 年 1 月 26 日下发的《关于给予深圳市乐活天下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决定书 [2022]17 号），挂牌公司深圳市乐活天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活天下”、“挂牌公司”）存在以下违规事实：

挂牌公司被全国股转公司驳回终止挂牌申请后，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仍未披露 2021 年中期报告。此外，在终止挂牌审核期间，挂牌公司也未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挂牌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4 条、第 1.5 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股转系统公告〔2020〕2 号，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张延悦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业务规则》第 1.4 条、第 1.5 条和《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2 条、第 6.3 条和《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八条、第六十九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

给予深圳市乐活天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给予张延悦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未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挂牌公司被全国股转公司驳回终止挂牌申请后，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仍未披露 2021 年中期报告。此外，在终止挂牌审核期间，挂牌公司也未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挂牌公司仍未按期披露《2018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半年度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三章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之情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挂牌公司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挂牌公司乐活天下对前述重大事项均未及时披露，存在信息披露违规情况；挂牌公司乐活天下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18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挂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了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挂牌公司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挂牌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乐活天下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决定书》[2022]17号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1日